

证券代码：430724

证券简称：芳笛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2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章北霖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熊俊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补充生产流动资金与项目建设，拟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光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400万元，具体事项以签署的合同为准。此笔贷款由股东章北霖、章北平、章北俊向贷款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分行申请补充流动资金贷款300万元，贷款方式为纯信用贷款，具体事项以签署的合同为准。此笔贷款由章北霖及夫人、章北平提供个人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申请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申请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事项以签署的合同为准。此笔贷款由公司名下的土地及房产、1 项发明专利和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全资子公司天门芳笛环保装备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股东章北平的房产、股东章北霖所持有的股权提供担保，并由股东章北霖、章北平、章北俊、王小涛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7 日